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书送达公告

京西市监广内撤登听送告字〔2024〕第0723-01号

北京菲迪克工程管理研究中心：

本局于2024年7月23日对你（单位）作出《撤销登记听证告知书》（京西市监广内撤登听告字〔2024〕第0723-01号），因采取其他送达方式无法送达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第六十二条的规定，本局决定依法向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，内容是：北京菲迪克工程管理研究中心涉嫌冒用他人身份信息，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市场主体登记，违反了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七条的规定。根据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本局拟撤销你（单位）于2004年09月21日取得的变更登记中“杨喜亭”作为自然人股东、监事的登记。

请你（单位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我局领取《撤销登记听证告知书》（京西市监广内撤登听告字〔2024〕第0723-01号），逾期不领则视为送达。

你（单位）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，并可以要求听证。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、申辩权，未要求听证的，视为放弃此权利。

联系人：董源、郝瀚

联系电话：北京市西城区下斜街1号三晋宾馆东楼5层

联系地址：010-63182677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（印章）

2024年7月23日

本文书一式三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一份承办机构留存。